

第 5 屆深水埗區議會  
關注貧窮問題及少數族裔工作小組  
第 16 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8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陳偉明議員，MH，JP

委員

伍月蘭議員

衛煥南議員

陳雅茵女士

鄭美冰女士

鄭佩珊女士

張孝寶先生

張德明先生

張穎瑤女士

莊子慧女士

方富正先生

香紫珊女士

何鳳娟女士

羅立敏女士

羅佩文女士

李倩婷女士

李創鑫先生

李律文先生

伍苑貞女士

卜福晨先生

施麗珊女士

鄧妙玲女士

杜雪荔女士

葉泳忻女士

黃玉蘭女士

胡穗珊女士

黃佳鑫先生  
余秀珠女士，BBS，MH，JP  
鄭惠玲女士代郭天欣女士  
詹瓊珍女士代吳翠萍女士  
陳嬪玉女士代甄美華女士

列席者

吳淑綿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3  
吳華女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東)  
周惠敏女士 社會福利署社會工作主任 1(策劃及統籌)(深水埗區)

秘書

陳永豪先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因事未能出席者

委員

李美愛女士  
黃頌良先生，JP  
黃慧賢女士

缺席者

委員

陳穎欣議員  
李詠民議員  
楊或議員  
朱麗英女士  
鍾有榮先生  
關健女士  
龍緯汶先生

## 開會詞

陳偉明主席歡迎委員及各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工作小組知悉李美愛女士、黃頌良先生及黃慧賢女士的告假申請。

## 議程第 1 項：通過第 15 次會議紀要

3.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會議紀要，並無修訂。

## 議程第 2 項：策略小組工作匯報

4. 羅立敏女士表示，少數族裔工作策略小組同意在 2018/2019 年度舉行以下活動：「情『深』『深』共融樂悠煮」、「『我的社區、我的故事』-2018」、「第十屆深水埗民族文化節(公眾教育展覽暨工作坊)」、「第十屆深水埗民族文化節(嘉年華)」及「技能增值及同伴同行計劃」。

5. 工作小組備悉少數族裔工作策略小組的工作匯報。

6. 杜雪荔女士表示，家庭及婦女工作策略小組同意在 2018/2019 年度舉行以下活動：「『花樣媽媽』才藝發展計劃 2018」、「深水埗區送暖行動 2018」及「支援婦女就業計劃」。

7. 工作小組備悉家庭及婦女工作策略小組的工作匯報。

8. 陳偉明主席有以下匯報：
  - (i)露宿者研究專責小組已請深水埗民政事務處收集相關政府部門對深水埗區露宿者研究報告的意見，以便跟進有關事宜；
  - (ii)墟市研究計劃策略小組在上次工作小組會議後並無舉行會議；
  - (iii)青少年工作策略小組同意在 2018/2019 年度舉行以下活動：「推廣閱讀計劃 2018」及「2018-2019 深水埗地區支援計劃」。

9. 工作小組備悉露宿者研究專責小組、墟市研究計劃策略

小組及青少年工作策略小組的工作匯報。

議程第 3 項：2018/2019 年度區議會撥款活動計劃

10. 陳偉明主席請各個向工作小組申請撥款的機構介紹其活動計劃，並請委員考慮通過有關撥款申請。他提醒委員須根據《深水埗區議會常規》申報利益。

11. 鄭佩珊女士介紹文件 5/18 及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的委員。

12. 陳偉明主席裁定，鄭佩珊女士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13. 工作小組通過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就主辦「情『深』『深』共融樂悠煮」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63,000 元。

14. 羅立敏女士介紹文件 6/18-8/18 及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基督教青年會的職員。

15. 陳偉明主席裁定，羅立敏女士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16. 工作小組通過香港基督教青年會就主辦活動提出的 3 份撥款申請，分別是「『我的社區、我的故事』-2018」，撥款額為 43,000 元；「第十屆深水埗民族文化節(公眾教育展覽暨工作坊)」，撥款額為 87,500 元；「第十屆深水埗民族文化節(嘉年華)」，撥款額為 86,500 元。

17. 鄧妙玲女士介紹文件 9/18 及申報利益，表明她是九龍婦女聯會慧妍雅集婦女綜合服務中心的職員。

18. 陳偉明主席裁定，鄧妙玲女士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19. 工作小組通過九龍婦女聯會慧妍雅集婦女綜合服務中心就主辦「技能增值及同伴同行計劃」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50,000 元。

20. 杜雪荔女士介紹文件 10/18 及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深恩軒的職員。
21. 鄭美冰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盲人輔導會的職員。
22. 張孝寶先生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尾會所的職員。
23. 羅立敏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基督教青年會的職員。
24. 羅佩文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工業福音團契(鄰舍關懷中心)的職員。
25. 李創鑫先生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深水埗(南)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職員。
26. 詹瓊珍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的職員。
27. 鄧妙玲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九龍婦女聯會慧妍雅集婦女綜合服務中心及九龍婦女聯會劉舜雯富昌婦女服務中心的職員。
28. 黃玉蘭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的主席。
29. 陳嬪玉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宏施慈善基金深水埗社會服務處的職員。
30. 陳偉明主席裁定，剛申報利益的 10 位委員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31. 工作小組通過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深恩軒就主辦「『花樣媽媽』才藝發展計劃 2018』」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225,000 元。

32. 黃玉蘭女士介紹文件 11/18 及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的主席。

33. 張孝寶先生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尾會所的職員。

34. 伍苑貞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善導會深康匯的職員。

35. 鄧妙玲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九龍婦女聯會劉舜雯富昌婦女服務中心的職員。

36. 杜雪荔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深恩軒的職員。

37. 陳偉明主席裁定，剛申報利益的 5 位委員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38. 工作小組通過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就主辦「深水埗區送暖行動 2018」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60,000 元。

39. 張孝寶先生介紹文件 12/18 及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尾會所的職員。

40. 莊子慧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婦女中心協會的職員。

41. 余秀珠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單親協會的職員。

42. 陳嬪玉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宏施慈善基金深水埗社會服務處的職員。

43. 黃玉蘭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的

主席。

44. 杜雪荔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深恩軒的職員。

45. 鄧妙玲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九龍婦女聯會劉舜雯富昌婦女服務中心的職員。

46. 李創鑫先生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深水埗(南)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職員。

47. 陳偉明主席裁定，剛申報利益的 8 位委員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48. 工作小組通過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石硤尾會所就主辦「支援婦女就業計劃」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121,242 元。

49. 李律文先生介紹文件 13/18 及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的職員。

50. 陳偉明主席裁定，李律文先生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51. 工作小組通過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就主辦「推廣閱讀計劃 2018」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115,000 元。

52. 余秀珠女士介紹文件 14/18 及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單親協會的職員。

53. 陳嬪玉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宏施慈善基金深水埗社會服務處的職員。

54. 黃玉蘭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的主席。

55. 鄧妙玲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九龍婦女聯會劉舜雯富昌婦女服務中心的職員。
56. 羅立敏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基督教青年會的職員。
57. 李律文先生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的職員。
58. 何鳳娟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香港基督教服務處深中樂 Teen 會的職員。
59. 香紫珊女士申報利益，表明她是東華三院余墨緣綜合服務中心的職員。
60. 張孝寶先生申報利益，表明他是香港中華基督教會青年會石硤尾會所的職員。
61. 陳偉明主席裁定，剛申報利益的 9 位委員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62. 工作小組通過香港單親協會就主辦「2018-2019 深水埗地區支援計劃」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387,330.6 元。
63. 黃玉蘭女士介紹文件 15/18 及申報利益，表明她是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的主席。
64. 陳偉明主席裁定，黃玉蘭女士不能參與討論及表決。
65. 工作小組通過青暉婦女會有限公司就主辦「手作悅動」提出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25,000 元。
66. 陳偉明主席表示，在通過上述撥款申請後，工作小組的區議會撥款尚餘 131,427.4 元，而「資助婦女發展計劃(區議會組別)」的撥款則餘 28,000 元，建議再次公開邀請團體申請

有關撥款。

67. 工作小組同意有關安排。

68. 陳偉明主席表示，在上次會議後，秘書處以傳閱文件方式請委員就運用區議會撥款進行專題研究的主題排列優次，結果如下：

1. 深水埗區不同弱勢社群的需要
2. 照顧者的狀況
3. 低收入人士的房屋需要
4. 三無大廈的問題
5. 少數族裔的需要
6. 新移民遭受歧視的問題
7. 工廈問題
8. 視障人士的需要

他請委員就專題研究的主題及內容發表意見。

69. 伍月蘭議員建議專題研究集中了解深水埗區的問題，以便區議會提出改善方案。

70. 黃佳鑫先生建議研究準備來港人士及照顧者的需要。

71. 陳雅茵女士有以下意見：(i)建議參考政府數據，了解深水埗區不同弱勢社群的人口；(ii)建議工作小組另行舉行會議討論專題研究的主題及內容。

72. 李創鑫先生建議研究深水埗區不同弱勢社群的房屋及支援需要。

73. 李律文先生建議研究深水埗區新入伙屋邨居民的需要。

74. 陳偉明主席建議在 8 月舉行會議討論專題研究的主題及內容，並邀請有意討論是項議題的委員出席，跟進有關事宜。

議程第 4 項：要求於九江街與海壇街對出空地設置電箱（關注貧窮問題及少數族裔工作小組文件 4/18）

75. 衛煥南議員介紹文件 4/18。

76. 陳偉明主席表示，中電已於會前提交書面回應，委員可參閱文件 16/18。

77. 莊子慧女士支持於上址設置電箱，便利舉辦墟市活動。

78. 鄭美冰女士支持於上址設置電箱，便利舉辦墟市活動或其他活動。

79. 黃佳鑫先生表示，過往的墟市活動在供電方面遇到不少困難，因此支持於上址設置電箱。

80. 胡穗珊女士支持於上址設置電箱，因以電箱取電比使用發電機更方便。

81. 陳偉明主席總結表示，工作小組原則上支持墟市申辦團體申請於上址設置電箱。

議程第 5 項：其他事項

82.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議程第 6 項：下次會議日期

83. 陳偉明主席表示，下次會議定於 2018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三)早上 10 時正舉行。

84. 會議於下午 12 時 45 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18 年 10 月